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23 年度，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投控股或公司）积极履行国有上市文化企业的社会责任，在北京市委宣传部和北京市文化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市文投集团）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正确导向，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履行社会责任融入公司运营，全面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强化管企治企，落实文化责任，重视员工发展，积极推行社会公益、环境保护相关工作，积极寻求为消费者、员工、社会和股东带来效益。

一、公司简介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3 年 4 月 16 日在辽宁省沈阳市苏家屯区注册成立，1996 年 7 月 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松辽汽车”，证券代码 600715。2015 年 8 月，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并购买资产完成重组，2016 年 4 月，公司名称变更为现名，证券简称变更为“文投控股”，证券代码不变。2024 年 1 月 11 日，公司注册地址迁至北京市朝阳区。

2015 年文投控股完成重组后，进军文化产业，主营业务板块包括院线及影城运营管理、影视投资制作及发行、游戏研发与运营和“文化+”业务。公司是奥林匹克历史上首家官方文化活动服务赞助商，承办了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的官方文化活动。

公司为国有相对控股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北京文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文资控股），是北京市文投集团间接控股的持股平台，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中心，是北京市委宣传部所属的事业单位。2024 年 2 月，公司收到北京文资控股转发的通知，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中心持有的北京市文化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划转至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

管理委员会。本次股权划转事项正在按照国资管理有关要求办理相关手续，本次划转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北京文资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中心变更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企业文化

文投控股作为北京市国有控股文化类上市企业，紧紧围绕北京全国文化中心定位，坚定国有企业责任与担当，始终坚持诚信、创新、卓越、合作、责任的企业价值观，以打造领先的文化内容与渠道企业为使命，探索文化与其他产业融合发展的新经济形态，以人民为中心，弘扬社会正气，助力文化繁荣，实现社会、消费者、员工和股东效益的最大化。

三、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一）把履行社会责任融入公司运营

文投控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可持续发展为核心，增强社会责任意识，强化社会责任管理，将坚持正确导向、履行社会责任同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有机统一，推动社会责任融入企业运营。一是深入学习中央、北京市关于国有上市企业改革发展、规范公司治理有关要求，充分发挥党组织对企业经营重大事项把关定向作用，严格执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企业治理的相关制度要求，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强化信息披露规则，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二是深刻领会习近平文化思想的丰富内涵，深入贯彻中宣部关于文化企业坚持正确导向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深刻领会文化企业担负新的文化使命，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努力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三是企业运营中积极寻求为消费者、股东、员工和社会带来效益，在公益慈善、环境保护、员工成长等方面勇担公共责任。

（二）坚持党建引领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始终坚持党的领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把党建工作基本要求写入公司章程。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确保党支部对重大问题发挥把关定向作用。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持续严明党的政治规矩、政治纪律，加强日常监督，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规定，加强董监高履职待遇执行监督，推动形成清正清廉氛围。认真贯彻落实全市安全生产专项

监督和市文投集团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加大对重点点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力度。

(三) 强化管企治企

公司不断完善合规经营和风险管控能力,在促进业务发展的同时,营造风险管理文化氛围,确保业务目标的达成与风险控制的平衡。公司不断完善内控体系,积极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环境,规范管理层与普通员工的职业行为,落实各项制度,守住合规底线。

1. 规范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营管理流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三会一层”治理架构,形成了权责明确、各司其职、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的经营管理机制。2023 年度,公司持续加强制度建设,确保制度的贯彻执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有序进行。公司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辽宁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各类证券法律法规和公司治理培训,提高公司治理质量,强化公众公司意识,树立诚信合规理念,努力回报股东。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实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公司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共计审议 18 项议案。公司董事会提交给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提案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是文投控股的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截至 2023 年年末,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 1/3,董事会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报告期内,文投控股共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39 项议案。

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 2023 年年末,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构成,其中职工监事 3 名,监事会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报告期内，文投控股共召开了 3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16 项议案。

2. 严格信息披露

文投控股坚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积极维护公司、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确保信息披露真实、透明是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表现。本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共披露共计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69 份。

3. 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关注股价及市场走势，建立了与投资者沟通的有效渠道。为更好地服务中小投资者、保障投资者权益，公司通过电话、“上证 e 互动”、投资者邮箱等多种的沟通渠道，与中小投资者保持有效畅通的沟通交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形式，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管理层积极主动通过网络在线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直接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四）落实文化责任

公司紧紧围绕北京市文化中心定位，充分发挥公司作为北京市国有文化上市企业肩负的责任，坚持以弘扬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正确导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守正创新，积极出品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的影视作品。

1. 促进文化繁荣

2023 年度，公司聚焦京味文化、冰雪文化、现实题材，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多部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的影视作品在报告期内上映。冬奥官方电影《北京 2022》被选为北京国际电影节开幕影片，成为全球首部商业院线上映的奥运官方电影。报告期内，公司集中力量推进《北京 2022》的发行，以“回归优质作品价值”为工作重点，“弘扬北京冬奥精神、用好北京冬奥遗产”为目标，践行北京冬奥精神，影片获得国内外媒体广泛关注，登上《新闻联播》，多次获得获新

华社、人民日报、央视新闻等媒体报道，取得了 2023 年纪录片内地票房冠军，2023 年纪录片观影人次冠军，内地影史端午节、六一档纪录片、体育片票房冠军等成绩。与最高人民检察院影视中心合作出品的中国首部大银幕检控题材影片《检察风云》、中国首部以检察机关打击新型网络犯罪为主题的电视剧《公诉》分别于 2023 年 4 月和 5 月播映，题材来源于新时代人民检察事业的蓬勃发展，具有全民关注度和社会熟知度，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思想，呈现出鲜明现实观照与积极社会影响。具有浓郁北京特色的电视剧《铁马豪情的日子》深入挖掘北京西南千年古镇长辛店作为中国制造业发展重镇、革命历史源头、工人运动起点的重大历史价值，展现了以铁路为代表的中国民族工业百年奋斗历程，塑造了一批个性鲜明、可歌可泣的人物形象，弘扬了中国民族工业精雕细琢、执着专一、自强不息的“工匠精神”。公司参与发行出品的关注动物保护的影片《爱犬奇缘》、农村儿童励志题材电影《山里的梦》等影片也在 2023 年内顺利上映。

2. 获得的荣誉

2023 年度，公司参与出品的多部影视作品获得国内外荣誉。其中，参与出品并负责宣发的冬奥官方电影《北京 2022》获第 36 届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纪录片提名，入选第十二届北京国际电影节开幕式影片，荣获 2023 米兰国际体育电影电视节“奥运和残奥精神”单元金花环奖、第 19 届中美电影节年度最佳纪录片奖等多个国内外奖项。此外，参与出品发行的电影《我们的冬奥》获 2023 米兰国际体育电影电视节“电影”单元金花环奖，参与出品发行的电影《我和我的祖国》《流浪地球》获第 18 届中国电影华表奖优秀故事片奖，参与出品发行的电影《奇迹·笨小孩》获第 19 届中国电影华表奖优秀故事片奖。

（五）重视员工发展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宗旨，加强对员工的关爱，为员工解难题、办实事，让员工有获得感、归属感和荣誉感，通过实现员工价值推进企业创造价值。

1. 用人理念

文投控股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始终秉承“以人为本”的用人理念，施行内部人才培育培养与外部市场化人才选聘相结合的选人用人机制，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人才队伍。公司坚持履行社会责任，维护员工合法权益，依法合规建立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体系，不断完善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工作，加强员工关

心关怀，重视员工培训与发展，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搭建广阔的个人发展空间，激发员工干事创业的热情，构建健康、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实现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共同进步。

2. 员工权益

公司依法保护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严格遵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确保员工在招聘、培训、工作、离职等各环节的公平、公正。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人力资源相关制度，及时足额为员工发放工资，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等基本权益，建立补充商业保险，做好女员工、退休员工的待遇保障。关注员工职业安全，为员工提供安全、整洁、舒适的办公场所。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残疾人提供就业岗位，帮助残疾人实现自我价值，为社会发展贡献力量。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员工 523 人，劳动合同的签订率为 100%。

3. 人才培养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深度挖掘人才力量，建立针对性强、切实可行的人才培养机制，根据公司各业务板块、业务领域及岗位要求，通过内部培训、外部培训、轮岗、交流任职等多种人才培养方式，不断提高员工专业素质，提升个人能力与业务水平，努力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学习发展环境，促进员工全面发展和个人价值实现，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4. 员工关怀

充分发挥公司党支部、团组织和工会作用，定期组织各种员工关怀活动，不断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凝聚力。通过定期与员工谈心谈话，了解员工需求及思想动态；组织观影、体育等活动，订阅报刊图书，缓解员工工作压力，丰富业余生活；组织员工体检、提供补充医疗保险，关心员工身心健康，完善困难救助、福利保障体系，积极构建职业关怀和人文关怀体系，为员工营造和谐、民主、温馨的工作氛围。

（六）开展公益活动

公司认真履行社会责任，积极组织和参与各类社会公益活动，不断增强、凝聚公司和社会力量，结合公司业务实际优势，积极宣传国家优秀传统文化，为国家文化软实力的提升贡献力量。未来，公司将继续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领下，坚定国有控股文化上市公司责任定位，充分发挥国有控股上市

公司自身优势，不断提升影视内容管理、发行渠道管理，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以传播传统文化、红色文化、重要活动事件为己任，持续做好各类社会公益活动，积极践行国有企业使命与担当，为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作出应有贡献。

为记录红色文化、传承革命精神，推进北京市平谷区历史上第一个建立农村党支部的鱼子山村的纪录片拍摄工作，在符合导向和价值观要求的前提下，完成一部制作精良且有传播价值的作品。

《北京 2022》宣发团队深化青少年奥林匹克教育，进入超过 110 所大中小学院校，围绕“看冬奥电影 筑青春之梦”“开学第一课”等主题开展展映活动，与众多青少年一同从光影中再温北京冬奥精神，不负春光、一起向未来。

积极与属地政府部门、工会等企事业单位、公益组织等合作开展社会公益活动。如耀莱影城北京房山店联合房山世博康康复中心，为世博康康复中心的近百名发育迟缓儿童、自闭症儿童，儿童家长以及教师举行公益观影活动，为康复儿童融入社会的形式打开了新的窗口；长春耀莱成龙影城宽城店及长春市总工会牵头联合长春市培智学校共同为残障儿童及其家长举办公益观影活动，让“来自星星的孩子”也可以感受电影的魅力。

（七）重视环境保护

公司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思想理念，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等政策号召，全面实现绿色运营，确保实现企业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相统一。健全的环境、安全风险管理体系是公司长期稳定经营的基本保障。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公司始终重视环境和安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坚持不断提高管理体系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环保工作水平。

倡导节能减排。影城通过精细化管理，降低能耗。严格控制办公用电、用水，白天在光线条件好的情况下关闭照明灯，大力降低能源消耗，实施垃圾分类，争做环保达人。鼓励公共交通、步行、骑行等绿色出行，减少废气排放。强化无纸化办公，提高纸张二次利用率，大力降低办公用品消耗，自觉开展绿色环保行动。共同促进企业稳定、绿色、可持续发展。

深化绿色发展。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低碳”战略目标，关注气候变化挑战，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时刻防止和减少环境污染，并将其纳入经营之中重点

关注。坚持节能降耗与资源利用，并积极探索发挥自身业务实际优势，助力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加快美丽中国建设步伐。

四、关于本报告

本报告是文投控股继 2015 年度首次披露社会责任报告以来，发布的第 9 份年度社会责任报告，阐述了公司在党建引领、管企治企、文化责任、员工发展、社会公益、环境保护等方面开展的工作，集中反映公司 2023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实践的绩效。

时间范围：报告周期为年度，本报告时间范围为 2023 年度。

报告范围：以文投控股为主体，包括所属子公司。

编制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中共中央宣传部等《关于文化企业坚持正确导向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中宣发〔2021〕4 号）；北京市文化改革和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促进北京市文化企业坚持正确导向履行社会责任的实施方案》（京文领办发〔2021〕2 号）。

信息及数据来源：本报告使用的行业与业务数据来源包括政府部门公开数据、公司内部统计数据、第三方市场调查结果及行业报告等。

可靠性保证：文投控股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称谓说明：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文投控股、公司皆指代本企业。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